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3

##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的通知，并于2024年12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军模先生主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审议并通讯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2票赞成（关联监事张小英女士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委托精工工业建筑系统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工程建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加快公司高性能纤维项目的产业化步伐，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精工碳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碳材）委托精工工业建筑系统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工程建设，并与其签署《钢结构及围护系统工程专业承包合同》，工程建设标的为精工碳材位于浙江省绍兴市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纺丝车间二、综合车间和回收车间的钢结构及围护系统工程专业承包项目，建筑面积21,263平方米，合同总价暂估为2,906万元人民币（含税，采用包工包料的方式固定总价），最终结算价款为固定合同价加上追加的合同价款费用。

上述事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24-064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委托精工工业建筑系统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工程建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4日